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请参照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进一步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30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3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2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梨园街与光电路交叉口东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光电园二期综合楼A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8.01	选举姜滨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2	选举姜龙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3	选举李友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4	选举段会禄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5	选举刘耀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9.01	选举黄翊东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9.02	选举姜付秀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1.00、2.00及3.00须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中，提案1.00表决通过是其后所有提案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在通知中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委托人持股凭证在通知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5年10月29日下午5: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请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信函或传真发出后，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电话进行确认。

来信请寄：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东方路268号歌尔股份有限公司，邮编：261031（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0536-3056777。

2、登记时间：

2025年10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路268号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徐大朋、许艳清

联系电话：0536-3055688

传真：0536-3056777

电子邮箱：ir@goertek.com

5、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41”，投票简称为“歌尔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

例如提案 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

例如提案 9.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在会议上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

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选举票数		
8.01	选举姜滨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2	选举姜龙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3	选举李友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4	选举段会禄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5	选举刘耀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9.01	选举黄翊东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02	选举姜付秀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0	《关于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注：
1、上述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等选项下的“□”打“○”表示选择；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的提案，股东需填写选举票数。
2、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明确对每一事项发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的意见。
3、本委托书可自行打印，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法人公章。
4、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